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陕州区城市管理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围绕政务公开年度重点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深化公开内容，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有力地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现向社会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

1、主动公开情况。按照“应公尽公”的原则，对我局主要职责、执法人员名单、权力和责任事项清单及工作动态等信息及时进行发布。2024 年我局在区政府网站对城市综合执法、市政服务、工作动态等栏目进行更新。

2、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4 年度我局未受理到依申请公开件，未收到公众申请要求公开的其它方面政府信息，也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件。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4 年度我局政务公开制度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更加规范化、常态化发布。目前我局政府信息主要发布在区政府门户网站，累计更新工作动态信息 11 篇。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为增强政务公开的深度和广度，陕州区城市管理局依托区政府网站、微信、微博、信箱等平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形式灵活，内容丰富，更新及时，常年公开，定期公开和随时公开相结合，事前公开和事后公开相结合，对已公开的内容做到随时更新。

5、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2024 年度我局接受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一次；处理“12345”政府热线派遣 620 件。确保了社会公众需广泛知晓或参与的事项在本部门政府站快捷地获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2024 年陕州区城市管理局政务公开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不足之处，比如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公开形式有待进一步提高，如法治宣传教育板块内容较为单一；政务公开时效性还需进一步加强等。

改进情况：

一是要压实工作责任。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做好动态信息的及时更新，聚焦城市建设的民生实事，切实增强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自觉性，努力做到全面、精准公开。

二是健全公开机制。规范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形式，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应及时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

三是进一步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利用率。丰富政务公开信息内容，讲求实效，突出重点，创新形式，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宣传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费情况。区政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4 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2、强化组织领导，明确了职责分工，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总结和部署。召开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对城管系统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3、对照政务公开要点，积极推动单位动态的有效公开。在政府网站及时更新工作动态。

4、政务新媒体，经过排查，我局无政务新媒体。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